

#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14日召开的董事会五届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滚动使用不超过2.4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5年5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国风塑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关理财产品，现就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一）2016年1月8日，公司购买了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认购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4、投资期限：93 天

5、预期年化收益率：3.6%

6、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7、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组合投资于存放同业等货币市场工具和（或）资产管理计划，该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于银行间债券、存放同业、信托受益权、财产收益权、定向工具等固定收益品种。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购买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金理财”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国信“金理财”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认购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4、投资期限：4 个月

5、约定年化收益率：4.6%

6、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7、产品投资范围：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包括债券（含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央行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券逆回购、股票质押式回购、债券型基金、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以及具有约定收益的分级基金优先级份额、商业银行理财

计划等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股票、股票型基金、权证等权益类金融产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银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类金融产品，以及其他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和政策允许的其它投资品种。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 2016年1月11日，公司购买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金理财”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国信“金理财”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认购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4、投资期限：6个月

5、约定年化收益率：4.8%

6、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7、产品投资范围：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包括债券（含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央行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券逆回购、股票质押式回购、债券型基金、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以及具有约定收益的分级基金优先级份额、商业银行理财计划等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股票、股票型基金、权证等权益类金融产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银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类金融产品，以及其他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和政

策允许的其它投资品种。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 二、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除严格执行公司有关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规定外，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 三、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保护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5年1月12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发行的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2月10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12.89万元。

2、2015年5月4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信理财之智赢系列(对公)1575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于2015年10月29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114.68万元。

3、2015年5月22日，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发行的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1月20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167.54万元。

4、2015年5月25日，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11期产品认购协议》，使用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发行的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11期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于2015年12月3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112.44万元。

5、2015年7月7日，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发行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企业定制版2015155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8月5日到期赎回，获

得收益 23.47 万元。

6、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发行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企业定制版 2015156 号。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82.35 万元。

7、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使用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11.20 万元。

8、2015 年 8 月 6 日，公司使用 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该理财产品未到期，尚未赎回。

9、2015 年 8 月 10 日，公司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国信“金理财”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21.81 万元。

10、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添金增利”系列保本保证收益型人民币机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18.12 万元。

11、2015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海创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 2015006 号。  
该理财产品未到期,尚未赎回。

12、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使用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国信“金理财”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该理财产品未到期,尚未赎回。

13、2015 年 11 月 23 日,公司使用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集合理财计划。该理财产品未到期,尚未赎回。

14、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集合理财计划。  
该理财产品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12.08 万元。

15、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使用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添金增利”系列保本保证收益型人民币机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未到期,尚未赎回。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五届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协议书;
- 3、国信证券“金理财”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2 日